

# 流水落花春去也：

李煜词传



蕴玉 编著

中华书局出版社



流水落花春去也

李煜词传

蕴玉  
编著

中国华侨出版社  
北京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流水落花春去也:李煜词传/蕴玉编著. —北京:  
中国华侨出版社, 2018.3

ISBN 978-7-5113-7424-0

I. ①流… II. ①蕴… III. ①李煜(937-978) — 传  
记②李煜(937-978) — 词(文学) — 诗歌研究 IV.  
① K827=432 ② I207.2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020448 号

## 流水落花春去也：李煜词传

---

编 著 / 蕴 玉

出 版 人 / 刘凤珍

责任编辑 / 待 宵

封面设计 / 李艾红

文字编辑 / 李翠香

美术编辑 / 李丹丹

经 销 / 新华书店

开 本 / 880mm × 1230mm 1/32 印张: 6.5 字数: 135 千字

印 刷 / 三河市嘉科万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/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/ ISBN 978-7-5113-7424-0

定 价 / 35.00 元

---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达大厦 3 层 邮编: 100028

法律顾问: 陈鹰律师事务所

发 行 部: (010) 64443051 传 真: (010) 64439708

网 址: www.oveaschin.com E-mail: oveaschin@sina.com

---

如果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

李煜（937—978年），字重光，初名从嘉，号钟隐、莲峰居士。南唐中主李璟第六子，于宋建隆二年（961年）继位。开宝八年，国破降宋，俘至汴京，被封为右千牛卫上将军、违命侯。太平兴国三年（978年）七月七日，经历了亡国之君的囚徒生涯后，李煜死于汴京，世称南唐后主、李后主。

李煜精书法、工绘画、通音律，诗和文均有一定造诣，尤以词的成就最高。李煜的词，继承了晚唐以来温庭筠、韦庄等花间派词人的传统，又受李璟、冯延巳等的影响，亡国后词作更是题材广泛，含意深刻，在晚唐五代词中别树一帜，对后世词坛影响深远。李煜因此被赞为“一代词宗”。

从南唐后主，到违命侯，再到一代词宗，生命赋予了李煜独特的轨迹，他的词也随之呈现出不同的色彩。早期的李煜，雕栏玉砌，锦衣玉食，所以“寻春须事先春早”，有及时行乐的情怀；“踏马蹄

清夜月”，有大周后缱绻相随；“划袜步香阶，手提金缕鞋”，有小周后画堂幽会；有美人“烂嚼红茸，笑向檀郎唾”的香艳风情，又有“凤阁龙楼连霄汉，玉树琼枝作烟萝”的奢华享受。他用华美温婉的文字，咏出一首宫廷欢乐颂，诉说着未经事的贵族青年那些英雄气短、儿女情长的细腻心思。随着南唐江河日下，他饱尝兄弟分离之苦，开始生出“离恨恰如春草”的不绝愁绪；国破辞庙的悲剧，令他的视野越过浮华奢靡的宫廷生活，有了“四十年来家国，三千里地山河”的开阔。从王到囚，从九五至尊到西楼独客，此时他的诗词里，更多的是追怀故国与往事，如《虞美人》：“春花秋月何时了，往事知多少。小楼昨夜又东风，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。”如《子夜歌》：“故国梦成归，觉来双泪垂。”最后，那句“问君能有几多愁？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”更是在无限的叹息中透露出无法抑制的心殇与无可奈何，也成了断送他性命的导火索。

千年之后，繁华落尽，只余他的诗词，绽放着独有的美丽。现在，就让我们以词为媒，去探寻被历史尘封的过往，感受君王之命、词人之愁、情种之痴。

# 目录

CONTENTS



## ● 第一章

### 天教心愿与身违

红日已高三丈透 / 3

万顷波中得自由 / 10

所思远在别离中 / 18

待月池台空逝水 / 24

看花莫待花枝老 / 30

## ● 第二章

### 谁在秋千笑里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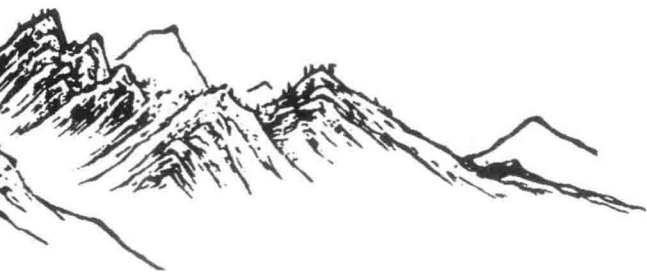
笑向檀郎唾红茸 / 39

笙箫吹断水云间 / 47

偶缘犹未忘多情 / 54

盈盈相看无限情 / 61

桃柳依依春暗度 / 68





人间没个安排处 / 75

柳枝不是无情物 / 83

● 第三章

南柯一梦诉离殇

绿窗冷静芳音断 / 93

梦回芳草思依依 / 100

已是黄昏独倚栏 / 105

离恨恰如春草生 / 111

寒雁高飞人未还 / 117

● 第四章

故国梦觉双泪垂

櫻桃落处子规啼 / 125

明月斜侵独倚楼 / 132

最是仓皇辞庙日 / 138

如今识尽愁滋味 / 145

● 第五章

流水落花春去也

醉乡路稳宜频到 / 153

千里江山寒色远 / 159

春光镇在人空老 / 166

朝来寒雨晚来风 / 172

梦里不知身是客 / 178

终日且盼故人来 / 185

一江春水向东流 / 192

第一章

天教心愿与身违







## 红日已高三丈透

红日已高三丈透，金炉次第添香兽。  
红锦地衣随步皱。

佳人舞点金钗溜，酒恶时拈花蕊嗅。  
别殿遥闻箫鼓奏。

——浣溪沙

红日金炉，玉楼碧阙，佳人美酒，无不透露出李煜帝王生活的各种痕迹。或浓或淡，或深或浅，皆是些缠绵缱绻、显贵荣华的风景。这枕温柔乡，这片富贵地，曾摄过才子的魂魄，缠过词人的心田，再以后遭遇国破家亡，帝王仓皇辞庙，甚至沦为赵氏兄弟的囚徒，千般万般，皆由此起。

很多人说，承袭帝位非李煜所愿。由是出发，无数拥趸以“天教心愿与身违”诉说着李煜生于帝王家的无奈，认为登基为帝的荣耀一刻，是才子悲剧命运的源头。倘若他只是个寻常人家的公子，风流如他、才情如他，那一双眼睛定然像微风拂过的湖面，时而荡漾起一抹碧水的青光，时而暗淡出一片夜空的清寂。

这样的男子，世人皆盼着他能有个快活且圆满的人生。

心有愿，但天不遂。历史与命运，屡屡与人们的愿景开些吊诡的玩笑，便让词客坐了皇位，又让君主成了俘虏。

清朝的皇帝爱新觉罗·福临，便是被这命运玩弄的棋子之一。顺治帝六岁登基，十四岁亲政，仅这两个数字，已足够让人刮目相看。据正史记载，这位少年天子崩于天花，英年早逝。然而诸多野史，都称他后来看破红尘、厌倦宫闱，最终在五台山出家。

和这桩不见于正史的奇闻一起流传民间的，还有一首《归山词》，其中有这么几句自白：

黄袍换得紫袈裟，只为当年一念差，我本西方一衲子，为何生在帝王家？

十八年来不自由，南征北讨几时休？我今撒手西方去，不管千秋与万秋！

相传此诗见于五台山善财洞上院正殿的山墙上。康熙帝命人拓印，带回京城请孝庄太皇太后鉴别。这位在宫廷斗争的血雨腥风中鲜少落泪的老妪红了眼圈，颤巍巍地点头，认定笔迹确实出

自她那抛却万里江山的儿子。

《归山词》是否是顺治亲作，历来争论不止。然二百余言，字字句句说的都是同一宗遗憾：事与愿违。

后人多说，继承大统与顺治的心愿相违，也和李煜的心志相悖。他们隔着千年的凄风苦雨，却都成了被皇权羁缚的可怜俘虏。

公元961年，二十五岁的李煜子承父业，成为南唐的统治者。因为兵败，当时的南唐已取消帝号，沦为后周的附庸。李煜继位不久，即向代周建宋的赵匡胤大量纳贡，并亲笔写了封言辞谦卑的表文，表示愿意恪守臣道。若观时局，李煜这番举动或可称是不能不为；倘论骨气，则是人未举步但膝骨已弯。

这首词就作于李煜登基后，南唐亡国前。先读《归山词》，再吟《浣溪沙》，猛然惊觉，或许，自作多情的后人，大多误读了李煜。多情如他，即使亡国后，也未像顺治这般发出过“为何生在帝王家”的感慨。

这位南唐君王的生活，自有一番绮丽光景。

红日升，已有三丈之高。大殿里，太监和宫女们忙着朝金炉里添加炭火。侍者往来不绝，连地上的红毯都被踏出了褶皱。善舞的美丽宫人，随着舞曲翩飞似蝶，跳到用情处，束发的金钗沿着光滑的青丝坠落。

或是因那缭绕不去的香气，或是因宫人曼妙的舞姿，或是因舞者那柔顺乌黑的长发，或者只是因为美酒，置身其中的李煜有了些许醉意。他随手摘下一朵鲜花，希望能借此醒酒。恰在此时，其他宫殿里的音乐缥缈传来，先入君王耳，再绕君王心。

宋代的陈善在《扞虱新话》中有言：“帝王文章，自有一股富贵气象。”李煜词中这一番尊荣至极，又怎“富贵”二字了得？

炉是黄金铸成，虽然贵重，却不及用炭之讲究。香兽这种用炭，并非寻常人能用。最初使用香兽为炭的是晋朝羊琇。据《晋书·羊琇传》记载：“琇性奢侈，费用无复齐限，而屑炭和作兽形以温酒。洛下豪贵咸竞效之。”李煜学不来羊琇的智勇，已是可悲，又竭力效其奢侈，更加可叹。

红日高过三丈，皇帝没有批阅奏章，也没有接见大臣，更未思索国家命运百姓祸福，反而沉醉在歌舞美酒中，日日以谱新曲、做新词、制新舞为乐，实在让人忍不住怨之恼之。

若非一国之君，李煜自然无法把风流才子的奢华迷梦变成现实。宋代李昉在《古今诗话》说：“诗源于心，贫富愁乐，皆系其情。”此语可视为《浣溪沙》一词的注脚——做着太平天子的李煜，有着由衷的快乐和满足。

他曾沉醉于那温柔乡、富贵地，待到想从中抽身而出时，则

是怕那温柔乡终会成为英雄冢。乱世出英雄，当赵匡胤厉兵秣马准备一统天下时，不识干戈的李煜有成为英雄的机会，却没有成为英雄的雄心。他早已在醉舞狂欢、夜夜笙歌的欢愉中大醉，在金炉红毯的奢华中迷失。

和他一同迷失的，还有整个南唐朝廷。

《资治通鉴》有言曰：“楚王好剑客，百姓多疮痍；吴王好细腰，宫中多饿死。”这说的是上行下效之害。可惜李煜早生了些年头，无缘得见司马光对君主的劝谏。正因“上有所好，下必甚焉”，整个南唐朝廷被诗词和歌舞笼罩，文人无谋，武士无志，表面繁华至极，背后隐忧重重。

故而，小小南唐的旖旎宫廷，算不得是英雄冢。

在那些歌舞升平的年华里，李煜对皇位甘之如饴。他贪恋这个至高无上的位置带来的诸多特权，并选择对帝王的责任视而不见。有史书评价他：“性骄侈，好声色，又喜浮图，为高谈，不恤政事。”

才子李煜掌舵南唐，或许是他的不幸。然与之相比，南唐子民却更加不幸。当他在大好晨光里逗弄佳人、拈花听鼓的时候，赵氏的兵卒已磨刀霍霍。

有人或许要为李煜辩解：不恤政事不上早朝，李煜并非第一

个，也不是最后一个。只要向前追溯二百年，便有唐玄宗有过之而无不及。诗人白居易的一首《长恨歌》，揭了这位帝王的短：

云鬓花颜金步摇，芙蓉帐暖度春宵。

春宵苦短日高起，从此君王不早朝。

唐玄宗和杨贵妃的故事，早已烂熟。李隆基与李煜这两位君王，同样“不早朝”，同样夜以继日沉溺于政务之外，同样，为此付出了惨痛的代价。

安史之乱起，六军不发，唐玄宗眼睁睁地看着宠妃“宛转蛾眉马前死”，却“掩面救不得”，只落得“此恨绵绵无绝期”。爱情支离破碎，盛唐也随之一并成了说书人嘴里的往事。

帝国在玄宗手中由盛转衰，相较而言，李煜则失去的更多。当他手擎白幡向宋军投降时，不仅失去了“三千里地山河”和深爱的女人，还有为君的尊严、为人的自由。

历史不止一次证明，不管是因为女人，还是因为其他和朝政无关的兴趣，但凡荒废政务者，大多会被历史荒废，成为一卷史书中灰暗的一笔。

后人说唐玄宗是被女人所误，其实，这位“开元盛世”的开创者，只不过是把自己从“应做”之事中解脱出来，放纵任性地

投入到“想做”的事情里。他是被放纵吞噬的。

李煜则与他不同。享乐是人之天性，而奋发图强则需后天磨砺。李煜被极具文人气质的父亲教育长大，在他为一首词的韵脚紧锁眉头时，没有人教过他怎样去做好一个皇帝。他是被无知戕害的。

他懵懂无知地过着他理想的生活。这种红日升而不起、佳人舞而心醉的日子，被斥为奢靡无度，或许能够和杜甫诗中“朱门酒肉臭，路有冻死骨”两相对照，成为极乐与地狱的范本。然而，很多人像明代文学家杨升庵一样，一面疾言厉色地“讥其忒富贵耶”，一面又赞其词章豪华妍丽，甚至引为“绝唱”。

帝王的狂欢不是一日，也不是一夜，而是夜以继日；宫殿里的宴乐，不在一处，而在多处，甚至，整个宫廷都迷失在了箫鼓齐奏的歌舞升平里。词里前后呼应，帝王生活之放纵无度，可见一斑。

日头是红灿灿的，兽炭是带着熏香的，箫鼓一曲曲，荡漾了心神，美酒一樽樽，已染醉了灵魂。李煜眼中的宫廷生活，说得文雅些，恰似一桌色美香浓味鲜的珍馐美馔。先哲们说尽了“治大国如烹小鲜”的道理，可叹李煜却不懂。

值此美景，面对佳人，耳闻仙乐，不沉醉，难，抽身而退，更难。

难怪李煜醉了。





## 万顷波中得自由

其一

浪花有意千重雪，桃李无言一队

春。一壶酒，一竿身，世上如依有

几人？

其二

一棹春风一叶舟，一纶茧缕一轻

钩。花满渚，酒满瓯，万顷波中得

自由。

——渔父两首

家在内地，少时没见过江河湖海的人，无从了解靠水为生的渔人过的日子。初读宋朝范仲淹的古诗《江上渔者》，便沉浸在诗人对渔夫驾一叶小舟，“出没风波里”的无限悲悯中。

多年以后读到海明威的《老人与海》，突又迸发对渔者新的认知，同情瞬间化作敬仰。那个老人“独自在湾流中一条小船上钓鱼”，但是，他已经连续八十四天一无所获。第八十五天，他钓到一条巨大的马林鱼。这本是一件值得欢呼雀跃的事情，但他没能顺利把鱼拖上船，反而被鱼拖着在波涛汹涌的海上漂泊了三天三夜。历经殊死搏斗，老渔夫终于杀死猎物，并把马林鱼绑在小船上。此时庆祝，依然为时尚早。归途中，小船遭遇鲨鱼，筋